

檔  
保存

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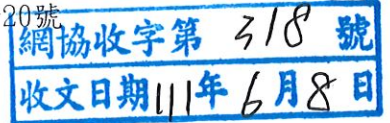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陳宛婷

電話：02-87711863

傳真：02-27409842

電子信箱：ating@mail.sa.gov.tw

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10020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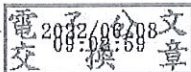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原定111年5月14日至15日辦理「111年太平洋網基盃全國青少年10、12歲級網球錦標賽 (D-2)」，受天候因素影響延後至111年7月9日至10日於原場地舉辦一事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1年6月2日網協字第1110000186號函。
- 二、考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111年6月1日至30日維持現行防疫措施，貴會舉辦旨揭賽事日期雖自111年7月9日開始，請貴會屆時確實依指揮中心宣布之疫情警戒標準及規定，嚴格落實辦理防疫相關計畫提報程序及措施內容。
- 三、請將本案備查文號併列競賽規程，確實通知參賽相關人員，俾維護參加者權益，同時於貴會網站公告周知，其餘事項請依本署111年3月21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1001054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

會國內組

郭晴欣

0608